

中臺科技大學英檢證照抵免英文學分實施要點

96.01.11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96.01.25 教務會議通過
96.09.15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97.10.07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97.11.19 教務會議通過
98.01.22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98.04.22 教務會議通過
99.03.30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99.04.28 教務會議通過
104.1.9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104.04.21 院務會議通過
104.04.29 教務會議通過
107.04.18 語言中心會議通過
107.4.27 院務會議通過
107.5.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中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學生考取英檢證照，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英檢證照抵免英文學分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於每學期開學選課期間辦理英文學分抵免一次，所抵免之科目由語言中心審核決定。
- 三、本校非應用外語系學生在入學日之前兩年之內或入學後通過英檢考試，准予抵免以下學分數不等之英文學分：
 - (一)通過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以下簡稱 CEFR) 進階級 B1 者，四技生得抵免大一英文上下學期共計 4 學分；二技生得抵免進階英文上下學期共計 4 學分。
 - (二)上開所指之學分抵免，僅適用於抵免尚未修習之學分，已修畢且不及格之英文學分不得再予抵免。
- 四、其他英語測驗將由語言中心頒布之「中臺科技大學各項英檢測驗對照表」審核給予抵免。
- 五、本要點所指英文學分之抵免，不含各系所開設之專業英文。
- 六、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文學分抵免相關規定由應用外語另訂之。
- 七、本要點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